

國立高雄大學  
第15屆中南僑部僑生運動會  
中南僑盃簡章  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僑務委員會  
承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大學

負責人：黃智偉  
聯絡電話：0963-514-054  
E-mail：[nukezw09039@gmail.com](mailto:nukezw09039@gmail.com)

## 目錄

壹、 活動宗旨 .....	1
貳、 活動目標 .....	1
參、 活動地點 .....	1
肆、 活動日期 .....	1
伍、 參加對象 .....	1
陸、 競賽項目 .....	1
柒、 報名費與保證金 .....	2
捌、 報名方式及繳費 .....	2
玖、 抽籤 .....	3
壹拾、 領隊及隊長 .....	3
壹拾壹、 計分辦法 .....	3
壹拾貳、 其它重要事項 .....	3
壹拾參、 聯絡人資訊 .....	4
壹拾肆、 場地設計圖 .....	4
參賽者注意事項 .....	5
第 15 屆中南僑盃活動行程表 .....	7
保證金扣除辦法總表 .....	8
總競賽規程 .....	9
注意事項之規章 .....	10
各項比賽之規章 .....	11
籃球(男生)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11
籃球(女生)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16
男女混合排球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21
羽球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24
桌球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28
田徑項目競賽規程 .....	31
申訴事項之規章 .....	35

# 國立高雄大學

## 第15屆中南僑盃運動會實施計畫書

### 壹、活動宗旨

- (1)鼓勵中南部僑生參與有益身心的休閒活動。
- (2)培養中南部僑生的團隊合作精神並聯繫彼此之間的感情。
- (3)增加中南部僑生相互學習及切磋機會。

### 貳、活動目標

- (1)個人目標：自我挑戰與經驗學習。
- (2)團體目標：聯繫情誼、培養團隊合作及增進校際交流。
- (3)增進凝聚力與經驗傳承。

### 參、活動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（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）

### 肆、活動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、5月5日(星期日)

### 伍、參加對象

中南部大學在學僑生、中南部大學僑輔老師

### 陸、競賽項目

第一類 球類賽	籃球	男生五人制全場 女生三人制半場
	排球	四男二女混合賽
	羽球	男女混合團體賽
	桌球	男、女個人賽（單人）
第二類 田徑	100米	男、女個人賽
	400米	男、女個人賽
	800米	男、女個人賽
	3000米	男個人賽
	接力賽 4 x 100米	男、女團體賽
	大隊接力賽 10 x 200米	男女混合大隊接力

## 柒、報名費與保證金

項目	費用（新台幣）	備註
隨隊	NTD 250/人	無參加任何賽事者，包含兩天中午便當
參賽者	NTD 550/人	一位參賽者僅限報名三項比賽，包含兩天中午便當及紀念品
保證金	NTD 2,000	各校均收二千元整，離開前經大會查實無異將於簽退後無息歸還（細則請參照保證金扣除辦法總表）

## 捌、報名方式及繳費

### 1. 報名方式

#### (1) 網路下載報名表

本次活動只接受網路郵件報名，請至FB粉專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ocscpetition/>)尋找第15屆中南僑盃運動會雲端(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l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l\\_gjqgc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l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l_gjqgc))下載報名word檔。

#### (2) Email回覆

填妥報名表後，請於3月10日前email至大會信箱([nukezw09039@gmail.com](mailto:nukezw09039@gmail.com))完成報名。

### 2. 繳費方式

(1) 隨隊、參賽報名費和保證金皆請於2019年3月15日(星期五)之前繳交，否則視同棄權。

(2) 為方便作業，請一律轉帳至本校僑聯會帳戶中。

戶名：國立高雄大學僑聯會郭怡廷

銀行代號：007（郵局）

郵局局號：0041431

郵局帳號：0588475

(3) 匯款後，請私訊大會FB粉專並請保存收據，以備查驗。最新匯款資訊將更新於第15屆中南僑盃運動會雲端，(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l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l\\_gjqgc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l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l_gjqgc))供各校查詢。

※請在匯款人姓名前填上學校簡稱（例如：高大宋腫基），以便查核。

## 玖、抽籤

2019年3月23日（星期六）14:00 於本校國際事務處（行政大樓大樓南棟四樓小型會議廳）進行抽籤。不克出席者，將由大會代表進行抽籤，抽籤過程將於大會FB粉專直播，抽籤結果一經公告不得有異議。

## 壹拾、領隊及隊長

各參與賽學校皆須設領隊一人負責與大會接洽、管理該「代表團」及參加領隊會議。各參賽隊伍皆須設隊長一人，負責管理該隊伍、與有關比賽之負責人接洽。

## 壹拾壹、計分辦法

	團體項目	個人項目
冠軍	10分	5分
亞軍	7分	3分
季軍	4分	1分

- (1)所得總分最高者為全場總冠軍。
- (2)若積分相同以冠軍多者為勝利。
- (3)若再相同則以亞軍多者為勝利。
- (4)凡在該項目棄權或被取消資格，其積分不予計算。
- (5)大隊接力成績將不納入積分計算。

## 壹拾貳、其它重要事項

- (1)報名後，若非人力所不能抗拒之因素（包含因天氣不佳取消賽事），報名費一概不退還。
- (2)各校請於2019年3月15日前將貴校校旗（備註校名）郵寄到以下單位：  
收件人：國立高雄大學國際事務處（孫葆烈小姐）  
地址：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
- (3)2019年5月4日早上9點整舉行開幕式，隔日5月5日賽事結束後，隨即舉行閉幕典禮暨頒獎儀式，請各隊伍準時出席。
- (4)比賽準時舉行，凡逾規定比賽時間十分鐘未出賽者，以棄權論。
- (5)每隊出賽人數未達規定人數時，以棄權論。比賽期間，大會將依據報名資料製作選手證，請隨身攜帶，並憑證辦理報到及參賽，檢錄時無法出示選手證及學生證者將不給予比賽資格。

### 壹拾參、聯絡人資訊

請透過大會粉專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ocscompetition/>) 聯絡我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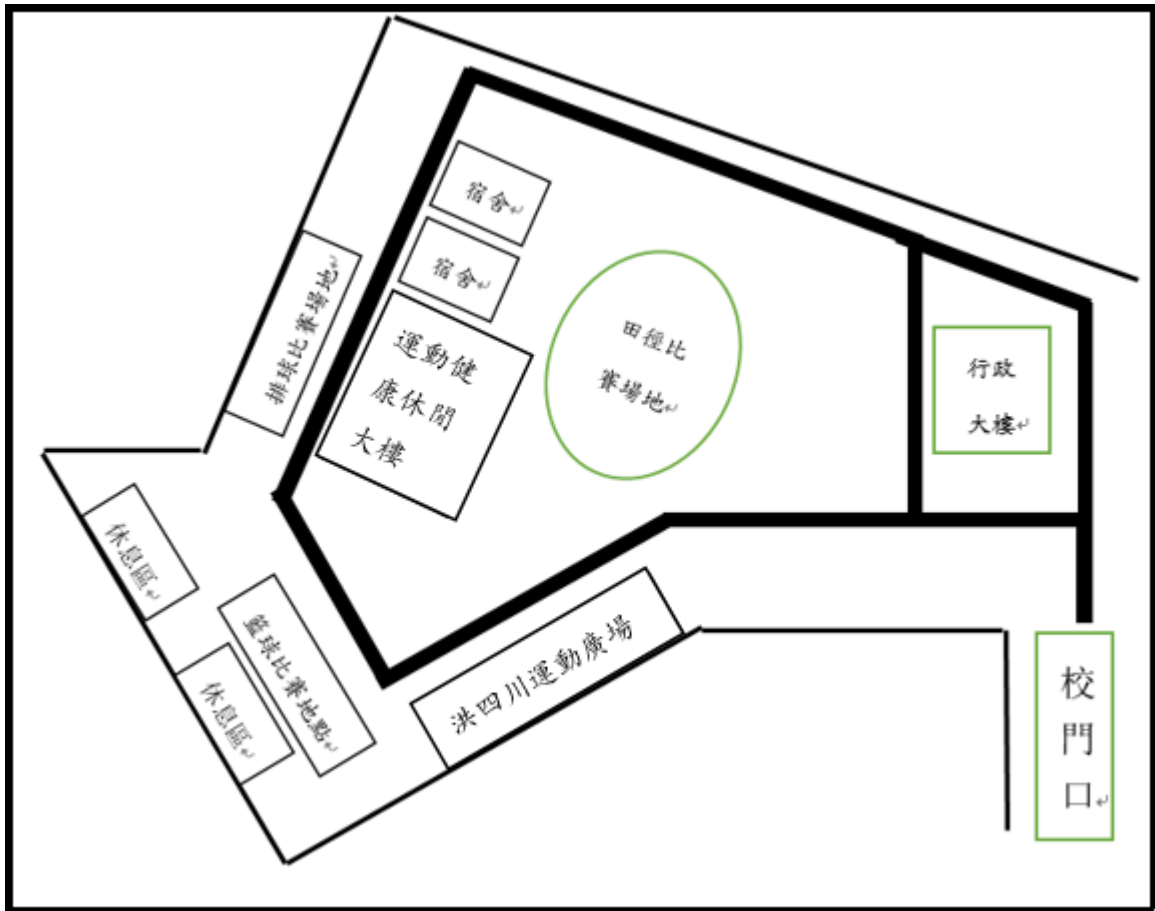
總召黃智偉：0963-514-054 [nukezw09039@gmail.com](mailto:nukezw09039@gmail.com)

副召陳蕙珊：0909-560-478 [Huisan.chin14@gmail.com](mailto:Huisan.chin14@gmail.com)

副召黃學良：0973-485-091 [junesnow916@iCloud.com](mailto:junesnow916@iCloud.com)

本簡章規則經大會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，大會有權增刪。

### 壹拾肆、場地設計圖



場地註解：

- 洪四川運動廣場（開、閉幕式，籃球比賽）
- 運動健康休閒大樓B1（桌球比賽）
- 運動健康休閒大樓3F（羽球比賽）
- 行政大樓南棟4F國際處（3月23日抽籤）

## 參賽者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賽者必須具有中南部學校僑生身份，不得以他人身份報名參加。如被發現，將一律以棄權論，不得申訴。請攜帶居留證以作申訴身份資格問題之證明。
- 二、參賽者必須是 107 學年度前正式註冊並目前在學之學生。
- 三、參賽者不得跨校報名。
- 四、參賽者必為身體健康良好且沒有患任何長期疾病或哮喘、心臟病等，並可參與激烈刺激性的運動項目。
- 五、參賽者保險請自行處理。
- 六、參賽項目，每校最多可報名隊數如下表：

項目	最大報名人/隊數	每校限制人數/隊伍	隊伍人數(每隊)	登入人數
<b>團體賽</b>				
男籃	24 隊	2	5 至 15	5 至 12
女籃	12 隊	2	3 至 6	3 至 5
排球	24 隊	2	6 至 12	6 至 10
羽球	24 隊	2	8 至 15	8
接力賽 4 x 100 米	24 隊	2	4 至 6	4
大隊接力賽 10 x 200 米	24 隊	2	10 至 15	10
<b>個人賽</b>				
桌球(男、女)	20 人	2		
100 米	32 人	不限		
400 米	24 人			
800 米	24 人			
3000 米	20 人			

- 七、參賽項目籃、排、羽、桌、接力賽 4x100 米及大隊接力賽 10x200 米，每校每項最多可報名兩隊。
- 八、田徑(除了接力賽 4x100 米及大隊接力賽 10x200 米)採取個人制，不限制每校報名人數。
- 九、如果在賽程中遇到相同的比賽時間，參賽者必須擇一出賽，大會不會因為個人賽程時間的重疊而改變比賽時間。
- 十、參賽者務必在當天攜帶選手證及其學生證。

十一、羽球與桌球的比賽場地為室內球場，請參賽者務必穿著乾淨球鞋。

十二、住宿資訊將公告在第 15 屆中南僑盃運動會雲端

(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open?id=1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1\\_gjqgc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open?id=1wCwvY5BiYnHWoFt0hSdcMetkx1_gjqgc))

及 FB 粉專 (第 15 屆中南僑盃)，有需要者請自行訂房。

十三、本會將提供第一天及第二天午餐，並於第一天領隊會議中重新統計第二天的便當，以免導致便當的過多浪費，其他餐事請自理。

十四、主辦單位將視情況需要而更改以上條例。



## 第 15 屆中南僑盃活動行程表

2019年 05月 04日 (星期六)		2019年 05月 05日 (星期日)	
時間	活動內容	時間	活動內容
0800-0830	各校於國立高雄大學洪四川運動場集合報到	0900-1200	各項比賽進行
0830-0930	開幕儀式	1200-1300	休息時間 第一階段頒獎典禮 1. 田徑項目
0930-1000	帶領選手到休息區、師長餐敘	1300-1700	各項比賽進行
1000-1200	各項比賽進行	1700-1730	緩衝時間
1200-1300	運動員休息時間	1730-1800	閉幕儀式 第二階段頒獎典禮 1. 籃球項目 2. 排球項目 3. 羽球項目 4. 桌球項目 5. 田徑項目 6. 大隊接力 7. 全場總冠軍
1300-1800	各項比賽進行	1800	活動圓滿結束
1830	領隊檢討會議		

備註：日程表會隨實際報名情況作修改。

### 時程統整表

編號	期限	項目
1	即日起-3/10	報名開始
2	即日起-3/15	報名費及保證金繳交
3		校旗繳交
4	3/23	賽務抽籤日

## 保證金扣除辦法總表

違規項目	扣除金額
蓄意破壞學校設施或公物除扣除保證金，另需原價賠償	2,000
於賽前或賽後提出申訴（若申訴成功將全數歸還）	2,000
冒名頂替參賽選手出賽（扣除保證金並取消該隊參賽資格）	2,000
球員毆鬥、侮辱大會工作人員或裁判	2,000
無故棄權（棄權該項目將喪失其後參賽資格）	團體 1,000/次 個人 200/人
於室外場地非吸煙區吸煙	1000
於室內球場、休息區飲食（白開水除外）、吸煙	1000
嚴重妨礙賽事進行	1,000
補發比賽檢錄之選手證	500
破壞校園環境，如亂丟垃圾、隨地吐痰等	500
於報名確認後異動資料將依次扣款	第一次200 第二次500 第三次800 三次以上每次以 800 計算

## 總競賽規程

注意事項之規章.....	10
各項比賽之規章.....	11
籃球(男生)項目競賽規程.....	11
籃球(女生)項目競賽規程.....	16
男女混合排球項目競賽規程.....	21
羽球項目競賽規程.....	24
桌球項目競賽規程.....	28
田徑項目競賽規程.....	31
申訴事項之規章.....	35

## 注意事項之規章

- 一、各隊伍請自備統一顏色且有背號（籃球、排球）之運動服裝。
- 二、球員名單經填妥繳交確定後不得要求變更。
- 三、請各校參賽隊伍在比賽前30分鐘，攜帶所有隊員選手證至檢錄處檢錄，以核對名單和身份，同時領取出賽表。遲到者大會有權取消比賽資格。
- 四、比賽計時、記錄之工作，由主辦單位或協辦單位安排之。
- 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一律於領隊會議補充說明。凡會議討論決議案，未出席單位不得有異議。
- 六、比賽開始前，於雙方對手列隊時，裁判應請選手互相檢查對手選手證，以確定對方為本人參賽。並進行禮儀之握。
- 七、大會於賽事期間備有運動傷害急救員；意外醫療等其他保險等由參賽人員自行投保。所有參賽人員應自行安排健康檢查，確認健康情況適合參與活動，若有因隱瞞個人健康情況而致意外發生時，概由當事人自行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- 八、比賽結束後，嚴禁私自將球帶走，需將球交還裁判或記錄台。全場之用球，無論其損壞程度皆不可私自帶走。否則以盜竊論。
- 九、比賽需穿符合該比賽類型之鞋款，禁止涼鞋或赤腳等。
- 十、報名隊伍過多、少或下雨等因素，大會將有更改競賽方式之權利。
- 十一、凡經報名後不得無故棄權，每棄權一項即喪失其後參賽資格。若因臨時發生不可抗拒因素之事情，須於賽前或當日由該隊負責人或參賽者本人提出書面報告及證明，由大會賽務長簽名後，送交大會紀錄組登記存查。
- 十二、如參賽者報名2項（含以上）賽事並遇上比賽時間重疊時，參賽者可擇一參賽，此狀況不受第十一條限制。
- 十三、凡團體賽或個人賽之報名隊數不足時，大會得視情況取消該項比賽，並將酌予退還部分費用。
- 十四、為避免一校兩隊在循環賽時發生同校對決的情況，大會得在抽籤前將其隊分開抽籤。
- 十五、凡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裁判員有權決定規則尚未提及之事項，且該場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- 十六、如遇情況需設立種子隊伍，均以抽籤決定種子位置之隊伍。
- 十七、循環賽中，如遇勝場相同之情況，則以得失分或得失球等為晉級資格。
- 十八、主辦單位有任何最終之裁量權。

# 各項比賽之規章

## 籃球(男生)項目競賽規程

#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至2019年5月5日(星期日)

#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洪四川運動廣場、綜合第一教學大樓籃球場

### 三、比賽項目

男生五人制全場籃球賽

### 四、競賽制度

1. 報名制度：至多註冊15人，至少5人。登錄最多12人，最少5人，場上5位球員出場比賽。參賽名額上限為24隊，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
2. 預賽晉級制度：採小組循環制，取各分組第一之球隊晉級復賽。
3. 複賽晉級制度：採單淘汰制。
4. 冠亞季殿制度：採單淘汰制。
5. 若某方少於5名球員於場上，該場比賽既宣告結束，該隊伍直接棄權。

### 五、競賽規章

#### 1. 基本規則

比賽採四節制，每節十分鐘。各節間休息2分鐘，中場休息3分鐘。比賽第一節開始為跳球決定球權，之後爭球或每一節開始，則以輪流取得球權。

#### 2. 比賽時間

比賽期間死球、暫停皆不停表，唯第四節倒數2分鐘停錶；四強賽一到三節停最後一擊24秒及第四節倒數2分鐘停錶。

### 3. 暫停

僅教練或助理教練，若無則隊長可以請求暫停，且應親自到記錄台請求暫停，並用合宜的傳統手號表示。上半場每隊可暫停2次，下半場可暫停3次，暫停時間為60秒（暫停時不停錶）若延長賽，時間為5分鐘，倒數兩分鐘停錶，每隊可暫停1次。

### 4. 平手

得分相同與延時賽下半場終了時，如兩隊得分相等，得再延長加時賽（最多兩次）。在第一次延時賽前應重新籃，其後每次延時賽均換籃一次。每一延時賽開始前，須有兩分鐘的休息。延時賽則延續第四節球權輪轉順序開始。

### 5. 循環賽名次評斷順序

- A. 勝場數（勝多者勝）
- B. 得失分差（得失分差大者勝）
- C. 失分數（失分少者勝）
- D. 抽籤

### 6. 以下情況判為奪權犯規

- A. 在裁判命令比賽開始後，拒絕出場或阻撓比賽。
- B. 比賽開始五分鐘後，球隊若缺席或不足五人。
- C. 比賽過程中、賽後（雙方在場），經對手檢舉且當場發現有違反規定
- D. 比賽過程中爭執（肢體衝突、粗口），經裁判裁定之球隊。

### 7. 替補

替補員入場前，應先向記錄員報告，並準備即刻參與比賽。在下列情況，記錄員應儘速鳴笛響信號，指示請求替補：

- A. 球成死球。
- B. 正當停錶時。
- C. 當裁判宣判犯規，並向記錄台完成溝通程序後。依照下列情況進行替補：
  - i. 違例發生後，只有發界外球的球隊可請求替補。（在此情況下，發界外球之球隊請求替補時，對手/對方亦可請求替補）。

- ii. 罰球時除了主罰球員，其餘球員均可被替補，但必須符合下列規定：
  - a. 此項替補必須在第一次罰球，或僅只一次罰球的繼續比賽之前所請求者。
  - b. 最後一次或僅有一次的罰球罰中，或最後一次或僅有一次的罰球罰完之後，因另一個犯規罰球，球成為或仍為死球。
  - c. 只有在記錄員鳴笛之前，才能取消替補。

8. 二十四秒鐘規則：

- A. 四節制—24秒計時器信號響起時，球在空中，投籃命中，球進算；球不進則換隊，在邊線發球。二十四秒計時器的信號，表示該球隊未能在24秒內投籃。
  - i. 若比賽因非控球隊因某些事項而停止，球權將判給原控球隊，若在後場發球應獲得另一個新的24秒；若前場發球，比賽停止時，投籃時鐘顯示14秒以上則不重設，投籃時鐘顯示13秒或一下則設定14秒。
  - ii. 採24秒新制，進攻方取得進攻籃板，進攻秒數為14秒。
- B. 二十四秒計時器必須停止，但不得重新設定，當：
  - i. 原控球隊的球員發界外球，球出界。
  - ii. 職員中止比賽，以保護控球隊受傷的隊員。

9. 犯規：

- A. 違例或犯規後恢復比賽的方式：
  - i. 由界外擲球進場；或
  - ii. 執行一次或多次的罰球。
- B. 對正在投籃動作中的球員之犯規：
  - i. 對方球員向某隊員犯規，該球員已在犯規發生前開始投籃動作，結果投中時即中籃有效加罰一球。
  - ii. 惟當鳴笛時，該球員必須正在繼續或開始投籃動作；如鳴笛後始行重新投籃，則投中無效。
- C. 球員五次犯規：在比賽中，球員犯滿五次犯規，包括侵入與技術犯規的總次數時，應被驅逐出場。
- D. 團體犯規每節達5次，第5次開始進入加罰狀態，由對方隊伍獲得兩次罰球。
- E. 場下球員、加油團若有不服判決或叫囂過於嚴重之情形，經勸導而無改善者，記教練或隊長技術犯規一次。

- F. 技術犯規：
  - i. 不服從裁判之判決
  - ii. 以言語、動作戲弄或不尊重對方球員
  - iii. 擅自更換號碼或在比賽進行中任意換人
  - iv. 故意拖延時間，妨礙比賽
- G. 一位球員在一場比賽中被判兩次技術犯規之後將會被驅逐出場。
- H. 裁判會給予對方一次罰球；投籃後無論中籃與否，於中線外擲界外球。

10. 補充事項：

- A. 比賽期間嚴禁任何故意或粗暴犯規動作，情況嚴重裁判有權將球員或教練驅逐出場。
- B. 如遇有特殊情形，無法按照既定賽程如期比賽時，由主辦單位與相關參賽單位協調。
- C. 各場比賽進行時，如遇天然災害，比賽進行與否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裁定，各球隊不得提出異議。
- D. 上述中無明文之規則一律參照國際籃聯審定之《國際籃球規則2017》。

11. 雨備：

- A. 場地更換至洪四川運動廣場
- B. 雨備上、下半場，每半場10分鐘，暫停皆不停錶；上、下半場每隊各有1次暫停，每次暫停30秒。
- C. 中場休息時間為1分鐘。
- D. 延長賽：如下半場時間終了時雙方比數相同，進行「罰球加賽」，由兩隊各派登入球員其中5名球員輪流罰球一輪（5犯畢業球員即喪失比賽資格球員不得罰球），進球數多者勝，若2次平手則由隊長猜拳決定勝負。
- E. 雨備四強賽：恢復四節制規則，與晴天規則相同。
- F. 是否進行雨備賽程，將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裁定，各球隊不得提出異議。若因雨勢造成無法避免之賽事停止，報名費將不退還。

六、申述

申訴事項請至「申訴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


## 七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「即活動當日任何時段」如發生球員鬥毆、或球隊隊職員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並將此記錄列入黑名單。
2. 球員不可因其失誤或不滿判決等，做出任何侮辱裁判或對手及任何破壞場地等行為，輕則由裁判發出行為不當之宣判，嚴重者直接取消該球員任何一項比賽的資格。

八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及獎狀乙份。

九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十、本大會擁有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取消本次比賽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此比賽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，並保有一切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，任何變更內容及其他詳細注意事項，則公佈於中南僑盃網站，並以其為準不另行通知，大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## 籃球(女生)項目競賽規程

#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至2019年5月5日(星期日)

#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洪四川運動廣場

### 三、比賽項目

女生三人制半場籃球賽

### 四、競賽制度

1. 報名制度：至多註冊6人，至少3人。登錄最多5人，最少3人，場上3位球員出場比賽。參賽名額上限為12隊，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
2. 預賽晉級制度：採循環賽制。
3. 比賽場地：正規規格籃球半場。
4. 球場上若某方少於3名球員於場上，該場比賽既宣告結束，該隊伍直接棄權。

### 五、競賽規章

5. 比賽規則「女生三人制」
  - a. 比賽開始之攻守順序以擲硬幣決定之，獲發球權方於三分球線外頂端發球。
  - b. 比賽前兩隊同時熱身。
  - c. 死球互換球權：於三分球線外頂端進行“check ball”(俗稱洗球)後任何死球狀況時均得請求替補。
  - d. 進球後互換球權：每次投球中籃得分後均交換控球權，到三分線外頂端發球。
  - e. 三分線外投籃得2分，其餘投籃得1分及罰球得1分。
  - f. 遇爭球時，控球權歸於防守方。
  - g. 個人犯規至多4次，犯滿即需離場，不得繼續當場賽事。全隊犯規第7次起，則進入加罰狀態，球進則攻守交換；球不進則比賽繼續進行。

- h. 投籃時遇犯規，圓弧外（三分綫外）罰球2次，圓弧內（三分綫內）投籃罰球1次；若被犯規后的投籃仍然命中，分數一樣被計算，而且被犯規之隊伍獲得加罰。
  - i. 違例情況發生時交換控球權。
  - j. 每次交換控球權時，發球員必須兩腳均立於三分綫外。
  - k. 發球時，球必須傳出，不得直接投籃或運球，若有違反則喪失控球權。
  - l. 每次攻守交換，進攻隊發球前，球須經由防守隊於2秒內回球，回球時防守球員不得進入發球區內，球發出後則不在此限。進攻隊必須在5秒內自發球區發球。
  - m. 防守隊抄截獲球或搶得籃板球後必須將球送回到三分綫外，該球員雙足均應立於三分綫外，此時比賽立刻開始，防守隊可防守，進攻隊可投、傳或運球。
  - n. 罰球情況應依據標準籃球規則。若罰球隊罰球不中而搶得籃板球，可立刻出手投籃。若防守隊搶得籃板球，在攻籃前，球必須回到三分綫外。
  - o. 場下球員、加油團若有不服判決或叫囂過於嚴重之情形，經勸導而無改善者，記教練或隊長技術犯規一次。
  - p. 一位球員在一場比賽中被判兩次技術犯規之後將會被驅逐出場。
  - q. 裁判會給予對方一次罰球；投籃後無論中籃與否，於中綫外擲界外球。
  - r. 技術犯規：
    - A. 不服從裁判之判決
    - B. 以言語、動作戲弄或不尊重對方球員
    - C. 擅自更換號碼或在比賽進行中任意換人
    - D. 故意拖延時間，妨礙比賽
6. 時間規則：
- A. 每場比賽有10分鐘時間，最後2分鐘停表，其餘時間皆不停。
  - B. 每次進攻時間限制為12秒。細則同男籃24秒規則。
  - C. 球隊得分21分，比賽提前結束。
  - D. 每隊各有一次暫停，每次30秒。
  - E. 比賽打滿10分鐘時雙方仍平手，則進入延長賽，為時1分鐘，攻守順序以擲錢幣決定之，先得2分者獲勝。
7. 循環賽名次評斷順序
- A. 勝場數（勝多者勝）
  - B. 得失分差（得失分差大者勝）

- C. 失分數（失分少者勝）
- D. 抽籤

8. 以下情況判為奪權犯規：

- A. 在裁判命令比賽開始後，拒絕出場或阻撓比賽。
- B. 比賽開始五分鐘後，球隊若缺席或不足三人。
- C. 比賽過程中、賽後（雙方在場），經對手檢舉當場發現有違反規定。
- D. 比賽過程中爭執（肢體衝突、粗口），經裁判裁定之球隊。

9. 替補：

- A. 替補員入場前，應先向記錄員報告，並準備即刻參與比賽。
- B. 在下列情況，記錄員應儘速鳴笛響信號，指示請求替補：
  - i. 球成死球。
  - ii. 正當停錶時。
  - iii. 當裁判宣判犯規，並向記錄台完成溝通程序後。
- C. 依照下列情況進行替補：
  - i. 違例發生後，只有發界外球的球隊可請求替補。（在此情況下，發界外球之球隊請求替補時，對隊亦可請求替補）。
  - ii. 罰球時除了主罰球員，其餘球員均可被替補，但必須符合下列規定：
    - 1) 此項替補必須在第一次罰球，或僅只一次罰球的繼續比賽之前所請求者。
    - 2) 最後一次或僅有一次的罰球罰中，或最後一次或僅有一次的罰球罰完之後，因另一個犯規罰球，球成為或仍為死球。
    - 3) 只有在記錄員鳴笛之前，才能取消替補。

10. 補充事項：

- i. 比賽期間嚴禁任何故意或粗暴犯規動作，情況嚴重裁判有權將球員或教練驅逐出場。
- ii. 如遇有特殊情形，無法按照既定賽程如期比賽時，由主辦單位與相關參賽單位協調。
- iii. 各場比賽進行時，如遇天然災害，比賽進行與否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裁定，各球隊不得提出異議。

11. 雨備

與晴天的競賽方式相同，若因雨勢造成無法避免之賽事停止，報名費將不退還。

## 六、申訴

申訴事項請至「申訴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
## 七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「即活動當日任何時段」如發生球員鬥毆、或球隊隊職員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並將此記錄列入黑名單。
2. 球員不可因其失誤或不滿判決等，做出任何侮辱裁判或對手及任何破壞場地等行為，輕則由裁判發出行為不當之宣判，嚴重者直接取消該球員於任何一項比賽的資格。
3. 違例：對違例的罰則為喪失控球權。

八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及獎狀乙份。

九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十、本大會擁有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取消本次比賽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此比賽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，並保有一切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，任何變更內容及其他詳細注意事項，則公佈於中南僑盃網站，並以其為標準不另行通知，大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# 男女混合排球項目競賽規程

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至2019年5月5日(星期日)

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排球場

## 三、比賽項目

四男二女混合排球制

## 四、競賽制度

1. 報名制度：至多註冊12人，至少6人。可登錄10人，至少6人，場上共6位包含自由人球員出場比賽。場上陣容須至少有兩名女生，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
2. 晉級制度：
  - A. 預賽晉級制度：採小組循環制，取積分最高的球隊晉級複賽。採三局兩勝定勝負。
  - B. 複賽晉級制度：採單淘汰制，採三局兩勝定勝負。
  - C. 決賽制度：採單淘汰制（含冠亞賽，季殿賽），採三局兩勝定勝負。
  - D. 比賽球網標準：採混網高235cm。
  - E. 球場上若某方少於6名球員於場上，或女生選手少於2名，該場比賽既宣告結束，該隊伍直接棄權。

## 五、競賽規章

1. 比賽規則
  - A. 決賽、預賽、複賽三局25、25、15分制(前兩局局末平分搶至30分、第三局局末平分先贏2分者勝)
  - B. 比賽由第一裁判負責比賽的判決。
  - C. 每局比賽開始前，教練需將上場球員的陣容寫於陣容單上，並交給第二裁判或記錄員。
  - D. 陣容單在比賽開始後不得修改。
  - E. 女生攻擊扣球時，男生不能上前攔網。
  - F. 賽前以擲硬幣方式決定開球或選場。

2. 時間規則
  - A. 預賽每隊每局2次暫停加一次技術暫停(得分23分時)，每次暫停時間為 30秒。
  - B. 決賽每隊每局2次暫停，每次暫停時間為30秒。
3. 循環賽計分方式：
  - A. 獲勝積分得2分，敗隊得1分；如棄權，除該隊被取消參賽資格外，所有與該隊比賽球隊之積分也不予計算，以積分多寡判定名次。
  - B. 若積分相同時，則以得失局差大者勝。
  - C. 若得失局差相同時，則以得失分差大者勝。
  - D. 若得失分差相同時，則以失分少者勝。
  - E. 抽籤。
4. 其餘規則採用2016年中華民國排球審定之最新國際排球規則(落地得分制)。
5. 雨備：

比賽進行中如下雨，是否決定取消比賽，將由大會審判委員及裁判裁定，各球隊不得提出異議。若因雨勢造成無法避免之賽事停止，報名費將不退還。

## 六、注意事項

1. 主要事項請至「注意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2. 自由球員需穿著與其他球員明顯不同顏色且有背號之球衣，且不得同時擔任球隊隊長或場上隊長。
3. 凡進入雨備方案，大會有權更改比賽制度及比賽規則。

## 七、申訴

申訴事項請至「申訴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


## 八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「即活動當日任何時段」如發生球員鬥毆、或球隊隊員任何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行為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並將該校及涉及球員記錄列入黑名單。
2. 球員不可因其失誤或不滿判決等，做出任何侮辱裁判或對手及任何破壞場地等行為，輕則由裁判發出行為不當之宣判，嚴重者直接取消該球員於任何一項比賽的資格。
3. 紅黃牌罰則
  - a. 任一球員如行為不當則將被判黃牌者，其隊伍失一分及發球權。
  - b. 同一球員發生第二次行為不當則將被判紅牌，該球員將被驅逐出場。
  - c. 同一球員發生第三次行為不當則將被判紅+黃牌，該球員將被取消資格。
  - d. 嚴重行為不當者，裁判有權直接判紅牌或紅+黃牌（紅牌即驅逐出場；紅+黃牌即取消資格）。
  - e. 紅黃牌之判決，將延續至該項目之決賽。

九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及獎狀乙份。

十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一、本大會擁有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取消本次比賽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此比賽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，並保有一切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，任何變更內容及其他詳細注意事項，則公佈於中南僑盃網站，並以其為準不另行通知，大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## 羽球項目競賽規程

#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至2019年5月5日(星期日)

#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羽球場(運動健康休閒大樓3樓)

### 三、比賽項目

男女混合團體賽

### 四、競賽規章

#### 1. 報名制度：

- A. 每隊可註冊至多15人，至少8人。登錄8人，檢錄時需選派一名該隊隊長。
- B. 若該球隊男或女性別之球員不足於本賽制度之四男四女人數，該球隊有權選擇某點做為棄點。
- C. 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

#### 2. 晉級制度：

- A. 預賽採循環制，取各分組第一之球隊晉級復賽。
- B. 複賽決賽採取單淘汰賽，5點全打。

### 五、競賽賽規

#### A. 比賽制度：「預賽」

- 1) 每點一局25分。如出現平局，則先贏得31分之隊伍既勝出。
- 2) 順序為男單、男雙、女單、女雙、混雙。
- 3) 所有選手都不可兼點。
- 4) 賽前以擲硬幣方式決定開球或選邊。

5) 當一方領先13分，雙方可休息1分鐘，且換邊繼續比賽。

B. 比賽制度：「複賽」

- 1) 每點採25分，如出現平局，則先贏得31分之隊伍既勝出，且搶得3點分出勝負。
- 2) 每局過後需交換邊，換邊可休息2分鐘。當決勝局第三局，13分換邊。
- 3) 為了使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方面，大會將視情況調度或拆點比賽。

C. 比賽制度：「冠亞季殿賽」

- 1) 每點採三局兩勝制每局21分，且每點皆須分出勝負。
- 2) 每局過後需交換邊，換邊可休息2分鐘。當決勝局第三局，11分換邊。
- 3) 為了使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方面，大會將視情況調度或拆點比賽。

D. 其餘規則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審定之最新國際羽球規則(落地得分制)。

## 六、注意事項

1. 注意事項請至「注意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2. 禁止穿著混淆對手之服裝及世界羽聯所規定的禁穿之款式，例如衣服上有栩栩如生的羽球圖案等。

## 七、申訴

申訴事項請至「申訴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
## 八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「即活動當日任何時段」如發生球員鬥毆、或球隊隊員任何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行為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並將該校及涉及球員此記錄列入黑名單。
2. 球員不可因其失誤或不滿判決等，做出任何侮辱裁判或對手及任何破壞場地等行為，輕則由裁判發出行為不當之宣判，嚴重者直接取消該球員於任何一項比賽的資格。

九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
十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

十一、本大會擁有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取消本次比賽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此比賽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，並保有一切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，任何變更內容及其他詳細注意事項，則公佈於中南僑盃網站，並以其為標準不另行通知，大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# 桌球項目競賽規程

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

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桌球室(運動健康休閒大樓地下一樓)

## 三、比賽項目

男單、女單桌球制

## 四、競賽制度

### 1. 報名制度

每間學校至多兩人報名。因場地限制，若報名人數超過20人，則優先選取各校第一順位進行比賽。

### 2. 晉級制度

採取小組循環制，視小組人數選取最高分晉級。

### 3. 兩備賽制

室內照常進行。採用單淘汰制，即無敗者組賽制。

## 五、競賽賽規

### 1. 比賽制度【循環賽】

A. 採三局兩勝制，一局11分，每局過後需交換邊。先贏得兩局者勝出，無需比第三局。

B. 如雙方平手既 duece，先贏兩分既勝出，最多20分為限。

C. 當決勝局第三局，11分需換邊。

D. 賽前以擲硬幣方式決定開球或選邊。

E. 每場比賽中，每位選手可以要求暫停比賽，為時1分鐘，限兩次。

### 2. 比賽制度：【決賽】

A. 冠亞季殿賽採五局三勝制，一局11分，每局過後需交換邊。

B. 如雙方平手既 duece，先贏兩分既勝出，最多20分為限。

C. 當決勝局第五局，11分需換邊。

- D. 先贏得三局者勝出，無需比第四局。
  - E. 賽前以擲硬幣方式決定開球或選邊。
  - F. 每場比賽中，每位選手可以要求暫停比賽，為時 1 分鐘，限三次。
  - G. 為了使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方面，大會將視情況調度或調整比賽賽程。
3. 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審定之最新國際桌球規則。
4. 比賽球拍
- A. 球拍的大小，形狀和重量不限，但底板應平整，堅硬。
  - B. 底板厚度至少應有 85%天然木料，加強底板的黏合層可用諸如碳纖維，玻璃纖維或壓縮只等纖維材料，每層黏合層不超過底板厚度的 7.5%或 0.35 毫米。
  - C. 用以擊球之拍面應以一塊連粘合物在內總厚度不超過 2 公厘，顆粒向外的顆粒膠覆蓋， 或用一塊連粘合物在內總厚度不超過 4 公厘，顆粒向內或向外的海綿膠覆蓋。
  - D. 顆粒膠是單層無泡沫的天然或合成橡膠，其顆粒應平均分佈整個表面，其密度每平方公分不得少於 10 粒，亦不得多於 30 粒。
  - E. 海綿膠是在一塊泡沫膠上加蓋一層顆粒膠，該顆粒膠皮的厚度不得超過 2 公厘。
  - F. 除接近拍柄部分和手指執握部分可以不覆蓋或以任何材料覆蓋外，覆蓋物應覆蓋整個底板，但不得超越邊緣（正負 2 公厘）。
  - G. 底板或底板中任何一層用以擊球之拍面覆蓋物或粘合層，整體厚度須均勻一致。
  - H. 球拍兩面不論是否有覆蓋物均應為無光澤，其一面為鮮紅色，另一面為黑色。
  - I. 球拍應使用未經過物理、化學或其他處理之覆蓋物。
  - J. 因意外損壞或磨損致拍面的整體性或顏色的一致性有輕微的差異，若未明顯改變拍面的性能應可使用。

K. 球員在比賽開始前及比賽中更換球拍時，應將球拍向裁判員及對方展示並容許他們檢查。

## 六、注意事項

主要事項請至【注意事項之規章】查看並遵守。

## 七、申訴

主要事項請至【申述事項之規章】查看並遵守。

## 八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【即活動當日任何時段】如發生球員鬥毆、或球隊隊員任何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行為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，並沒收全額報名保證金。並將該校及涉及球員此記錄列入黑名單。
2. 球員不可因其失誤或不滿判決等，做出任何侮辱裁判或對手及任何破壞場地等行為，輕則由裁判發出行為不當之宣判，嚴重者直接取消該球員於任何一項比賽的資格，並扣除保證金 2000 元。
3. 罰牌
  - A. 因行為不當而被判黃牌者，若滿兩張黃牌者則即一張紅牌者，同時將判其取消比賽資格。
  - B. 紅黃牌之判決，將延續至該項目之決賽。
  - C. 嚴重行為不當者，裁判有權可直接判其紅牌或黑牌，紅牌即判其取消比賽資格，黑牌則判其取消比賽資格並扣除保證金 2000 元。

九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與獎狀乙個。

十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

# 田徑項目競賽規程

## 一、比賽日期

2019年5月4日(星期六)起至2019年5月5日(星期日)

## 二、比賽地點

國立高雄大學田徑場

## 三、比賽項目

項目	組別	個人/團體賽	各隊限制人數/隊伍
100米	男/女	個人	32人
400米	男/女	個人	24人
800米	男/女	個人	24人
3000米	男	個人	20人
接力賽 4 × 100米	男/女	團體	24隊
大隊接力賽 10 × 200米	男女混合	團體	24隊

## 四、競賽制度

### 1. 報名制度

A. 每位參賽者以參加兩項個人賽，兩項團體賽為限。

### B. 團體賽

i. 4×100米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每隊可報名6人，登錄4人。

ii. 10×200米大隊接力為男女混合賽各大專院校隊伍上限為2隊。每隊可報名15人，登錄10人（至少4位女生）。

## 2. 比賽規則

- A. 個人賽（100米、400米和800米），各項目預賽以計時方式擇優8名普級決賽，再從決賽中取前三。
- B. 個人賽（3000米）直接決賽，並取前三。3000米限時30分鐘。參賽者需在限時內完成比賽，逾時將強制停止比賽。
- C. 團體賽（4x100米）預賽擇優8隊普級決賽，再從決賽中取前三。
- D. 大隊接力賽（10x200米）以計時的方式取前三，下場隊員至少4名女生。
- E. 其餘比賽規則由中華民國體育協會最新協定之田徑規則。

## 五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者需別上大會準備的號碼牌檢錄及下場。
2. 參賽者需于表定開賽時間前30分鐘到檢錄台檢錄，違者大會有權取消比賽資格。
3. 參賽者經檢錄后不可隨意離開，違者大會有權取消比賽資格。
4. 短跑參賽者可選擇穿著田徑釘鞋下場，但僅用跑道上使用，以免破壞場地。
5. 如各個項目少於或等於四人參加，大會有權取消改項目。
6. 4x100米團體賽決賽结束后將直接進行10x200大隊接力賽，如參賽者預計參加這兩項比賽需慎重考慮。
7. 兩勢凡進入兩備方案，大會有權更改比賽制度、比賽規則或取消項目，報名費將不退還。
8. 凡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裁判員有權決定規則尚未提及之事項，且該場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9. 如有未盡事宜，一律於領隊會議補充說明，凡會議討論決議案，未出席單位不得異議。

## 六、申訴

申訴事項請至「申訴事項之規章」查看並遵守。

## 七、罰則

1. 比賽期間如發生參賽者鬥毆、或參賽者職員/教練侮辱大會工作人員、裁判及對手等事件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參賽資格及扣除保證金。
2. 比賽預備時，需等待裁判鳴槍後才可進行比賽，若犯此例，大會僅給予一次比賽機會，第二次犯規者將直接取消該項目資格。
3. 如於個人賽跑及接力賽中踏入其他參賽者路線中，則屬犯規，即取消資格。
4. 長跑賽中踩踏或碰撞其他參賽者，則屬犯規，即取消資格並扣除保證金。

八、獎勵取前三名，各頒發獎牌及獎狀乙份。

九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佈之。

十、本大會擁有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取消本次比賽的權利，亦有權對此比賽之所有事宜作出解釋或裁決，並保有一切變更活動辦法之權利，任何變更內容及其他詳細注意事項，則公佈於中南僑盃網站，並以其為準不另行通知，大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。



## 申訴事項之規章

- 一、有關運動員身份資格問題，參賽者或參賽隊伍應於比賽開始前或比賽後1小時內向該記錄台提出申訴；若申訴成立，則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- 二、比賽過程中，球隊如對裁判權責之判決有任何異議，請場上隊長以謙恭有禮的態度與該場裁判及賽務組長溝通，以尋求解釋，且不得作為申訴之緣由。
- 三、任何申訴等行為均只有該隊隊長作唯一發言人。
- 四、其餘有關申訴保證金問題，可詳見保證金實施辦法。
- 五、大會將先扣除申訴方之保證金，若申訴成功將全數歸還；反之則扣除全數保證金。